

股票简称：石英股份

股票代码：603688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江苏 连云港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六日

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规则	3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
议案七：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议案八：关于董事 2024 年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5
议案九：关于监事 2024 年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7
议案十：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8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附件	20
附件一：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
附件二：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8
附件三：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1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规则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现场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现场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就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规则明确如下：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于会议开始前入场；中途入场者，应经过会议工作人员的许可。

三、会议按照召集通知及公告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在会议表决程序结束后进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其投票表决无效。在进入表决程序前退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结束后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交的表决票将视为无效。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律师通过出席现场会议方式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为保持会场安静和整洁，请将移动电话调至静音或关闭状态。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05 月 16 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05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05 月 16 日的 9:15-15:00。

会议地点

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平明镇马河电站东侧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05 月 12 日

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 陈士斌 先生

会议议程安排

一、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与会代表签到。

二、董事会与公司聘请的现场见证律师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数。

三、宣读、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董事 2024 年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9	关于监事 2024 年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四、主持人询问股东对上述表决议案有无意见，若无意见，其他除上述议案以外的问题可在投票后进行提问。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就议案进行表决，确定会议监票人、计票人。

六、股东和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现场记名投票方式，网络投票表决方法请参照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七、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现场投票结束后，由工作人员到后台计票，并将统计结果发至上市公司服务平台。

八、上市公司服务平台回复网络及合并投票结果后，主持人宣布会议审议表决统计结果。

九、宣读本次会议决议。

十、与会董事签署会议决议、会议记录。

十一、现场见证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十二、会议主持人致结束语并宣布会议闭幕。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6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形成了《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请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并表决。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6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形成了《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请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并表决。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05 月 16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财务部门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编制了《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并表决。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6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提交了《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并表决。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6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相关证券法律法规及交易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并表决。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6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33,571,393.98 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662,711,316.78 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 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截至 2025 年 0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41,678,289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 2,818,3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2,383,397.91 元（含税）。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在 2024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 2,715,400 股，支付金额 97,855,777.91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

综上，2024 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200,239,175.82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60.03%。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102,383,397.91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0.69%。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并表决。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6 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所聘请的 2024 年年度外部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扎实严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双方沟通配合良好。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并表决。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6 日

议案八：

关于董事 2024 年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年度税前薪酬进行了确认，具体数据如下：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陈士斌	董事长、总经理	121.09
陈培荣	董事	95.56
赵仕江	董事	46.82
张丽雯	董事、财务负责人	40.47
陈海伦	董事	19.5
刘明伟	董事、副总经理	67.48
肖侠	独立董事	10
解亘	独立董事	10
蒋春燕	独立董事	10
合计	/	420.92

同时结合公司经营目标、考核体系以及相关岗位职责等并参考市场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标准。公司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绩效奖金等构成，薪酬总额人均不超 150 万。公司董事的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独立董事实行年薪制，津贴标准为税前 10 万元/年/人。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并表决。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6 日

议案九：

关于监事 2024 年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监事年度税前薪酬进行了确认，具体数据如下：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钱卫刚	监事	55.81
刘添养	监事	35.45
李伟	监事	55.84
合计	/	147.10

同时结合公司经营目标、考核体系以及相关岗位职责等并参考市场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标准。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绩效奖金等构成，薪酬总额人均不超 100 万。公司监事的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并表决。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05 月 16 日

议案十：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税前薪酬进行了确认，具体数据如下：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陈士斌	董事长、总经理	121.09
张丽雯	董事、财务负责人	40.47
刘明伟	董事、副总经理	67.48
周明强	总工程师、技术总监	58.14
吕良益	董事会秘书	53.93
合计	/	341.11

同时结合公司经营目标、考核体系以及相关岗位职责等并参考市场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标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绩效奖金等构成，薪酬总额人均不超 150 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上述董事同任高级管理人员不拿双份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并表决。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6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附件

附件一：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安排，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充分发挥引领作用，携手管理层与全体员工，紧紧围绕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以及年度工作计划，履行各自职责。面对行业发展出现的深度调整，特别是光伏业务出现的大幅度下滑，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精准把握市场变化与客户需求，深入发掘行业发展潜力，视困难为机遇，创新研发紧跟科技发展步伐。

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1,028.05 万元，同比减少 83.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57.14 万元，同比减少 93.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369.31 万元，同比减少 94.55%。

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表

金额：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营业收入	121,028.05	718,423.11	-83.15%
其中：光源	30,584.39	32,436.39	-5.71%
光伏	38,134.73	632,142.18	-93.97%
光纤半导体	50,014.17	49,824.69	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57.14	503,913.29	-9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369.31	502,218.27	-9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6,617.77	752,870.69	-23.41%
总资产	612,565.46	839,285.59	-27.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9.30	-9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9.27	-94.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3	90.63	-83.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0	90.32	-84.22%

二、2024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回顾

2024 是行业经历深度调整的一年。面对全球经济格局的变化与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带领广大员工直面挑战，奋勇拼搏，秉承忠诚、奉献、创新、服务的企业价值观，以创新研发引领企业发展，以精益管理夯实发展根基，以品质服务赢得市场口碑。这一年公司在技术创新和新品研发上都取得了丰硕成果，向着“成为公认的优秀石英制造企业”的愿景稳步前进。

1. 攻认证、优品质、提服务，推动多业务稳定发展。

(1) 半导体产品认证持续推进，新品推广火热进行。面对全球半导体市场的调整态势，公司制定前瞻性战略规划，有条不紊地推进产品认证流程。目前，已有多款产品成功通过国内外众多知名厂家的认证，顺利取得“入场券”；另有多款新品紧跟步伐进入认证阶段。从产品研发的“精心打磨”，到认证环节的“严苛检测”，再到市场应用的“全面落地”，构建起高效、完整的“研发-认证-应用”闭环生态，为半导体业务持续增长注入强劲动力，不断提升公司在半导体行业的影响力与竞争力；

(2) 石英砂业务直面行业挑战，以客户需求为核心导向。公司持续加大研发力量投入，全力攀登技术高地；以工匠精神锻造产品品质，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

服务，切实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持续强化“技术+品质”双轮驱动的品牌护城河；

(3) 光电业务无畏挑战，聚焦核心领域。积极推陈出新，成功研发出系列新品，开辟新业务领域，为业绩可持续增长提供保障；大力推进数字化建设工作，打造高度智能化的生产运营体系，智能制造赋能产业发展，实现产品质量与生产效率双提升，彰显公司在光电领域的技术实力与市场地位。

2、 重研发，促创新，聚资源，赋能企业可持续发展。

(1) 创新驱动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动力。2024 年，公司继续加大对研发创新的投入，持续提升技术研发水平；依托高效的技术创新体系与精准的市场导向策略，扎实开展石英领域科研成果转化应用；稳步推进二期研发综合体建设，不断扩大研发规模，优化研发环境。2024 年，公司成功申请专利 2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 项，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技术壁垒；

(2) 推动和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管理体系的形成，进一步提升公司全员知识产权风险的防控意识；

(3)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第一资源，公司始终将人才队伍建设作为重中之重。公司营造“吸引人才、汇聚人才、培养人才”的良好氛围，与高校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搭建人才交流与合作的桥梁。

3、强管理、激活力、严内控，运营体系提质增效。

构建差异化薪酬体系并优化绩效考评机制，显著提升人才市场竞争力；深化 ERP/BPM 系统应用及生产智能化升级，持续推动数字化转型；健全内控合规体系，完善审计监督机制，形成全流程风控闭环；推进“三会”治理规范运作，充分发挥董事会的决策权、监事会的监督权、经营层积极落实“三会”决议要求，明确权责边界，保障决策的科学性与高效性；按期召开会议，推进目标计划的层层落实；完善法人治理架构，建立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护航战略落地实施。

4. 亮实力、展成果、推新品，品牌形象全面提升

(1) 3 月，公司携高纯石英全系列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惊艳亮相行业内规模最大、规格最高的 SEMICON China 展会，向全球客户展示了强大的研发实力，收获了众多商机及合作机会；

(2) 6 月，公司在 SNEC PV+第十七届国际太阳能光伏与智慧能源(上海)大会

暨展览会推出光伏石英材料全矩阵解决方案，首次呈现创新石英涂层技术，全面展示了企业在光伏领域的研发投入和创新成果；

(3) 10月，公司在上海举办太平洋石英半导体材料新品发布会，与全球知名晶圆终端厂家、供应商、合作伙伴、联盟机构共同见证太平洋石英的创新产品和研发成果。推出纯度更高、耐热性更强、光学性能更好、机械强度更出色的石英产品——高质量天然石英、复合石英材料、气炼乳白材料及新型气电熔石英锭。

(4) 12月，公司乘势而上，参加了在日本东京举办的 SEMICON Japan 展会。此次展会，公司向国际市场和客户展示了极具竞争力的各类产品。先进的技术工艺与卓越产品品质，得到众多国际相关企业的青睐和关注，提高了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为开发国际半导体市场开辟了新途径。

三、公司治理方面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主体作用，确保了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合法、合规。公司全体董事竭忠尽智，积极履行职责，对加强公司治理、健全完善内控、规范重大决策和重大事项进行了充分的研究和审议。

2024年度，公司共组织召开2次股东大会、5次董事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利润分配方案、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等重大事项。在此过程中，独立董事均充分发挥和运用自身专业优势和独立作用，发表专业意见，为董事会正确决策发挥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年度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届次	审议内容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p>5、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7、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9、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0、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p> <p>11、关于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p> <p>12、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p> <p>13、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p>
<p>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关于《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p>4、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2024 年度召开董事会情况

届次	议案内容
<p>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p>	<p>1、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p>
<p>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p>	<p>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9、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p> <p>15、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p> <p>16、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p> <p>17、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p> <p>18、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9、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20、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21、关于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p> <p>22、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p> <p>23、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p>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p>

	<p>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3、关于《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p> <p>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p>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第五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p>	<p>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四、2025 年度工作重点

2025 年，董事会将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按时完成。快速实现新的产业布局，实现产品结构的优化，丰富产品品种，提高半导体、光伏市场占有率，提升和巩固企业核心竞争优势，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1、抢抓机遇，努力实现年度目标

公司董事会将带领管理层落实既定的发展目标，围绕公司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统筹组织好公司运营管理，落实各项考核管理机制，努力实现公司各项经营目标，不断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水平。

2、重点围绕公司产业发展新布局

加快项目建设，争取早日达产达效，丰富产品品种，实现产业布局优势。提高国产半导体石英砂及光伏石英砂的市场占有率。

3、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和技术投入，围绕公司未来战略方向，瞄准更高的技术目标，实现各项技术新突破，全面提升产业链技术水平，不断创造更多的核心竞争优势。

4、坚持人才驱动发展战略

继续将“吸引人才、汇聚人才、培养人才”作为支撑发展的重要举措，建立更加灵活的人才激励机制，加大奖励力度，大幅提升工程技术人员收入水平，充分激发研发与创新活力，助力公司在石英产业发展的道路上越走越宽。

5、提升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持续学习证券市场最新的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培训学习，进一步树立规范意识，守法经营，提升公司合规治理水准，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

时代在变，我们的奋斗目标没有改变。这个时代比任何时候都更需要石英，更好的石英！行业变革的浪潮中，历史机遇与严峻挑战并存，公司将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实举措，全方位提升核心竞争力与综合实力，为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而努力。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6 日

附件二：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报告期），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依法、严格履行监事会相关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主要通过召开会议、当面沟通、审核材料等方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整体利益。现将监事会在2024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结合实际工作需要，及时召开监事会会议，认真审议会议议案，配合公司治理，发挥监督作用。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5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02月06日	1. 《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03月22日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监事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3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04月29日	1.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五届监事会	2024年08月23日	1.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十四次会议		2. 《关于〈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5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管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定期审核公司财务报告，检查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等的执行情况，并及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等相关会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年度，在监事会的监督下，公司董事会各位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依法履职、决策；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了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重大经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信息披露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均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要求，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度的季度、半年度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活动、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各期财务报告均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监事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监事会认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三）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2024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按照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此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监事会还对公司其他相关重要事项进行了有效审核、监督，并确认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

三、2025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各项职责，依法列席或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公司相关经营会议，及时掌握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保障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做好各项议案的审议工作，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继续加强相关专业知识的积累，提高专业能力和履职水平；同时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05月16日

附件三：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相关情况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增减(%)
营业收入	121,028.05	718,423.11	-8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57.14	503,913.29	-9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369.31	502,218.27	-9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17.77	384,353.94	-78.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9.30	-9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9.30	-9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9.27	-94.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3	90.63	-83.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0	90.32	-84.22

二、2024 年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营业收入	121,028.05	-83.15%	718,423.11	258.46%
营业成本	65,405.53	-27.14%	89,774.54	41.62%
营业毛利	55,622.51	-91.15%	628,648.57	358.79%
销售费用	1,738.48	-25.47%	2,332.53	96.35%
管理费用	10,247.10	5.16%	9,744.53	12.37%
研发费用	12,345.50	-32.64%	18,327.13	143.82%
财务费用	-1,915.05	5.89%	-1,808.47	-63.37%
利润总额	38,024.32	-93.58%	592,127.84	381.01%
净利润	33,081.91	-93.45%	505,150.76	377.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357.14	-93.38%	503,913.29	378.92%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369.31	-94.55%	502,218.27	404.85%

2024 年光伏行业市场波动巨大，受到光伏行业去产能清库存影响，叠加光伏用石英材料市场需求明显减少，针对市场变化，同时为降低坏账风险，执行谨慎销售策略，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大幅下滑。下一步，公司将强化成本管理，提升公司产品性价比优势，提高市场占有率。

公司一直坚持半导体材料优先发展战略，持续加大半导体方面研发和技术的投入，半导体用石英材料通过国内外主流半导体设备商认证产品的种类和数量不断扩大，半导体业务领域的石英材料正在成为公司重要的增长点。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1,028.05 万元，同比下降 83.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57.14 万元，同比下降 93.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369.31 万元，同比下降 94.55%。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62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3%。

三、资产负债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流动资产合计	397,325	639,270	-241,945	负债合计	32,554	82,746	-50,192
其中：货币资金	61,638	263,033	-201,395	其中：应付账款	18,601	29,225	-10,6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2,451	85,822	106,629	合同负债	4,750	17,285	-12,535
应收票据	383	2,124	-1,741	职工薪酬	1,497	3,535	-2,038
应收账款	23,462	67,427	-43,965	应交税费	1,849	15,470	-13,621
应收款项融资	4,487	94,136	-89,649	其他应付款	91	10,765	-10,674
预付款项	8,870	9,170	-3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应收款	6	26	-20	其他流动负债	887	2,035	-1,148
存货	98,471	74,841	23,630	应付债券			
其他流动资产	7,557	42,691	-35,134	租赁负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241	200,016	15,225	递延收益	2,774	2,244	53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998	2,948	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6	2,188	-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77	4,350	3,6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79	13,468	-10,189	权益合计	580,011	756,539	-176,528
投资性房地产	350	366	-16	股本	54,168	36,128	18,040
固定资产	137,663	108,390	29,273	其他权益工具			
在建工程	43,048	46,239	-3,191	资本公积	67,375	85,415	-18,040

使用权资产				库存股	10,662	876	9,786
无形资产	14,556	14,966	-410	其他综合收益	5,647	1,998	3,649
商誉	3,489	5,352	-1,863	盈余公积	73,410	73,410	
长期待摊费用		194	-1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1	984	-43	未分配利润	386,679	556,796	-170,1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0	2,760	-1,820	少数股东权益	3,393	3,669	-276
合计	612,565	839,286	-226,721	合计	612,565	839,286	-226,721

2024 年较 2023 年度增减变动较大的项目如下：

1. 货币资金减少 201,395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入减少，支付 2023 年股利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 106,629 万元，主要系大额存单，本期公司对于富余资金进行大额存单类理财产品的选购所致；
3. 应收账款减少 43,965 万元，主要系应收账款到期收回所致；
4. 应收款项融资减少 89,649 万元，主要系本年应收款项融资到期所致；
5. 存货增加 23,630 万元，主要系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均有所增加所致；
6.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 35,134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定期存款到期所致；
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减少 10,189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出售凯德石英股票所致；
8. 固定资产增加 29,273 万元，主要系公司在建项目多项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9. 应付账款减少 10,624 万元，主要系应付款项到期支付所致；
10. 合同负债减少 12,535 万元，主要系本期内期末订单已交付，收取的有履约义务预收款项减少所致；
11. 应交税费减少 13,62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减少所致；
12. 其他应付款减少 10,674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应付股利所致；
13. 库存股增加 9,786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实施股份回购所致；

14. 未分配利润较 2023 年度减少 170,117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4 年度生产经营产生的利润以及实施分红派息共同影响所致。

四、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流动比率（倍）	14.36	8.16
速动比率（倍）	10.80	7.21
资产负债率（%）	5.31	9.8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6	15.23
存货周转率（次）	0.75	1.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3	90.6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2	9.30

由于公司一贯执行比较稳健的财务政策，除少量应付采购货款外，无较大的负债，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一直较低，具有较强的长短期偿债能力。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一直保持较高水准，反映公司资产流动性好，短期偿债能力强。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严控执行公司既定客户信用政策，内部加强应收款考核，督促经办人员及时催款，加强对应收款的管理力度，应收款管理呈现较好势头，近年来主要客户的账期均维持在 2 个月左右，一定程度上控制了坏账的发生。部分客户拖欠货款，公司采取积极催讨措施，财务上亦按相关法律、公司会计政策规定，足额提取坏账准备。

由于公司主要原料石英矿石属于不可再生资源，高品位石英矿石原料为公司生产所需，公司保持一定的储备，因此导致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报告期内存货中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占比较大，其中原材料主要为石英矿石及石英砂，库存商品主要为各类石英管棒及石英砂，二者占存货比分别为 49.65%和 29.51%左右。由于高品位的石英矿石较为稀少，公司遇到合适的货源时会及时锁定，以保证公司生产的原料供应，2024 年度采购的石英矿石数量较多，导致石英矿石原材料库存水平较高。

五、现金流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519.46	656,125.97	-466,606.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601.69	271,772.02	-165,17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17.77	384,353.94	-301,436.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377.13	120,987.45	1,389.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431.56	218,735.77	-38,304.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54.43	-97,748.32	39,693.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00	-3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101.60	68,893.72	157,207.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101.60	-68,503.72	-157,597.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11	-482.52	375.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345.38	217,619.39	-418,964.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983.43	45,364.04	217,619.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638.05	262,983.43	-201,345.38

202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及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进行的现金管理减少及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 2024 年度分红派息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六、留存收益情况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合并口径净利润 33,081.91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357.1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

计未分配利润 386,679.33 万元。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16 日